

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「加強導師反毒知能」活動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依據教育部新竹市聯絡處 108 年辦理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講」活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為落實教育部深化推動校園反毒運動實施計畫，提升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師生防制藥物濫用正確認知及拒毒技巧，並增進「春暉小組」及高關懷學生輔導知能，以達促進師生健康，降低學生濫用藥物情形並協助有濫用藥物學生遠離毒害，共同建立溫馨和諧之無毒校園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新竹市聯絡處。
- (三) 協辦單位：新竹市北區北門國小。

四、辦理時間：108 年 10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:30~2:30。

五、辦理地點：本校百齡樓視聽教室。

六、宣導講師：新竹地方法院主任調查保護官-何美珠。

七、參加人員：本校所有教師。

八、實施方式：

以講座方式辦理，並與參加導師對話問答。

九、課程內容：

包含藥物濫用法律及政策說明、藥物濫用種類及戒治說明、藥物濫用查察及處理技巧、藥物濫用諮商及輔導(親師溝通)技巧、藥物濫用案例及處置說明，新興毒品樣態辨識能力。

十、報名流程：108 年 10 月 23 日前請逕上教師研習護照報名登錄。

十一、預期效益：

設計符合宣導師資所需之藥物濫用防制宣講課程內容，置重點於提升拒毒技巧及新興毒品與藥物濫用辨識能力。

十二、活動經費：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專款補助。

十三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研習者核給研習時數 1 小時。

十四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